

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1

##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对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允原则确定，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14 日，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桥彬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经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均同意本议案，并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2023 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发生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常州协和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3,000.00	950.37	实际业务开展不足
向关联人出租厂房	常州协和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110.00	100.63	/

(三) 2024 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常州协和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3,000.00	4.09	282.01	950.37	1.30	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和需求预计的金额
	常州市合景光电有限公司	30.00	0.04	0	0	0	/
	武汉曼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0.82	0	0	0	/
向关联人出租厂房	常州协和光电器件有限公司	110.00	90.00	29.35	100.63	100.00	/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与履约能力分析

(一) 常州协和光电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和光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1WXBY98Y

2、法定代表人：姚玲芳

3、注册资本：2,04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崔横南路 88 号

5、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20 日

6、主要股东：姚玲芳持股 55.00%，公司持股 25.00%，徐元静持股 20%。

7、经营范围：光电器件、电工器材、汽车配件制造，加工，销售；仪器仪表、五金产品、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文教用品销售；商务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9、关联关系：协和光电为公司参股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认定协和光电为公司的关联方。协和光电除了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外，与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10、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协和光电总资产为 13,810.15 万元，净资产为 4,487.49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4,723.98 万元，净利润为 983.69 万元。

## （二）常州市合景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景光电”）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C2FFBM3H

2、法定代表人：曹良良

3、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7 号中国以色列常州创新园 12 幢 3 层 338

5、成立日期：2022-11-07

6、主要股东：曹良良持股 60%、上海亦琨企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30%、于东持股 10%。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

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9、关联关系：合景光电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曹良良先生控股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将其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10、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景光电总资产为 517.03 万元，净资产为 516.85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为-173.77 万元。

### （三）武汉曼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曼瑞”）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CD65EY48

2、法定代表人：刘琨

3、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M 地块华人汇和科技园（华中智谷）一期 E4 研发楼 1 层 3 室

5、成立日期：2023-03-06

6、主要股东：刘琨持股 77%、武汉俱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3%、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9、关联关系：武汉曼瑞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东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王桥彬先生担任武汉曼瑞董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三项之规定，将其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10、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曼瑞总资产为 138.87 万元，净资产为 94.05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2.17 万元，净利润为-325.95 万元。

###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为依法设立且正常经营的主体，非失信被执行人，资产负债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公司将加强与相关方交易的合同管理，确保关联方切实履行合同约定内容。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线路板及其他商品的销售，系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在公平的基础上按一般市场规则进行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与协和光电、合景光电、武汉曼瑞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具体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或订单；相关产品服务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综合考虑成本、市场价格、采购型号与规模等因素、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

因此，上述关联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实现了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保证了公司生产运营的有序进行。

#### **（二）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允原则确定，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